

B022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 2020年2月6日 星期四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捐赠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965

证券简称:福成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捐赠事项概述

当前新冠肺炎疫情的肺炎(以下简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正处于关键时期。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并积极部署参与疫情防控工作中。为进一步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切实履行社会责任,驰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公司将通过河北省三河市红十字会向抗击疫情前线捐款100万元、捐赠物资11吨福成牌纯牛奶和3000份福成方便面。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捐赠不构成关

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亦不构成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二、捐赠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捐赠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本次捐赠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构成重大影响。本次对外捐赠事项是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表现,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社会形象和影响力。

特此公告。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6日

深圳市杰普特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025

证券简称:杰普特

公告编号:2020-003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辞职情况

当前新冠肺炎疫情的肺炎(以下简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正处于关键时期。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并积极部署参与疫情防控工作中。为进一步支持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切实履行社会责任,驰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公司将通过河北省三河市红十字会向抗击疫情前线捐款100万元、捐赠物资11吨福成牌纯牛奶和3000份福成方便面。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捐赠不构成关

联交易,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二、辞职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捐赠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本次捐赠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构成重大影响。本次对外捐赠事项是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表现,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社会形象和影响力。

特此公告。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6日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

证券代码:600829

证券简称:人民同泰

编号:临2020-002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 公司近期股票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0年1月23日、2月3日、2月4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公司已于2020年5月5日披露了《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

2020年2月6日公司股票再次涨停。鉴于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现对公司有关事项和风险说明如下:

一、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为医药流通企业,主要经营医药批发业务、医药零售业务。目前公司经营情况未发

生重大变化。公司目前经营状况正常,主营业务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涉及医药制造业。

二、公司2019年三季度业绩

根据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数据,2019年1-9月净利润为2.0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6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8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4.48%;基本每股收益为0.36元。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相关信息以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零年二月六日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旗下部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合同信息披露有关条款的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经与相关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以下简称“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合同有关条款进行修订。现将有关修订内容说明如下:

1、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对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中涉及信息披露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改基金的名单参见附件。招募说明书涉及的上述相关条款也已进行相应修订。

2、本次相关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修订的内容和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修订后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将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在本公司网站发布。投资人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投资者可访问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dbfund.com.cn)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服热线(400-821-778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

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年2月6日

附件:相关基金的名单

序号	基金名称
1	德邦锐债型证券投资基金
2	德邦乐享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德邦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德邦鑫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德邦优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德邦量化新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7	德邦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603039

证券简称:泛微网络

公告编号:2020-004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泛微网络”)股票于2020年2月3日、2月4日和2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0年2月3日、2月4日和2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近期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伟利东先生书面问询,截至目前,不存在影响泛微网络科技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

购、股权转让、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起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经公司核实,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0年2月3日、2月4日、2月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泛微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80288 证券简称:鸿泉物联 公告编号:2020-007

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公示情况及核查方法

2020年1月19日,杭州鸿泉物联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情况及核查方法如下:

1、公司对激励对象的公示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认真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公司或子公司签订的劳动合同、劳务合同、拟激励对象对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服务等。

2、监事会核查情况

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上市规则》、《激励计划》的规定,对公司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与公示情况进行了核对,公示期间公司员工可通过书面或口头形式向公司监事会提出异议。

截至2020年2月6日,在公示的时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提出异议。

截至目前,公司监事会尚未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

截至目前,公司监事会尚未对拟激励对象的核查方式。